

英国 高等教育 发展研究

许 明 著

A Study of the Development of Higher
Education in the United Kingdom

辽宁师范大学出版社

英国高等教育发展研究

A Study of the Development of Higher Education in the United Kingdom

许 明 著

本书获 1997 年度福建师范大学陈德仁育才基金资助

辽宁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英国高等教育发展研究 / 许明著. ——大连: 辽宁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8, 8

ISBN7-81042-061-5

I. 英… II. 许… III. 外国教育-英国-教材
IV. G8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14817 号

辽宁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

(大连市黄河路 850 号 邮政编码 116029)

辽宁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 辽宁师范大学出版社发行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字数: 236 千字 印张: 9.437

1998 年 8 月第 1 版

199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何 伟

责任校对: 王力才

封面设计: 王 东

版式设计: 白 水

ISBN7-81042-061-5/G·22

定价: 15.00 元

前 言

英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位于欧洲的西部,是大西洋海面上的一个岛国,面积二十四万四千余平方公里,由大不列颠岛、爱尔兰岛东北部及其附近的许多岛屿组成。大不列颠岛分英格兰、威尔士和苏格兰三个部分,故有“英伦三岛”之称。

英国的高等教育制度,在世界上具有典型性,代表着一种独特的模式,曾经对世界许多国家的高等教育制度产生过重要的影响。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英国高等教育在发展过程中所遇到的问题,在不少国家均在不同程度上存在。因此,在世界各国的高等教育发展和改革中,英国的高等教育一直是人们关注的对象。各国不仅力图从中吸取其失败的教训,也十分注意参考和借鉴其有益的经验。我国的高等教育正处在改革的阶段,在探索建立面向 21 世纪的现代化的具有活力的高等教育体制的过程中,借鉴和吸取包括英国高等教育在内的世界各国高等教育发展和改革的经验和教训,应该说是很有必要的。本书的撰写,正是出于这种目的。

英国高等教育从牛津大学的创建迄今已有八百多年的历史。限于篇幅,同时也是出于借鉴的需要,本书在力求完整和全面地反映英国高等教育发展的全过程的同时,将把重点放在当代,即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英国高等教育的发展和改革之上。在这个历史时期里,高等教育已经历了多次重大的改革。英国高等教育所遇到的问题,政府在解决问题时所采取的对策和措施,未来高等教育发展的趋势,均是本书所力求探讨的。

由于英国教育体制的特殊性,在对英国包括高等教育在内的教育资料进行统计和分析时,常常会遇到困难,如果不加以具体说明甚

至会造成混淆和前后矛盾。例如,在进行介绍和分析时,有时提到的是英格兰和威尔士地区的情况,有时则是加上苏格兰地区的,而有时则包括了北爱尔兰,反映全英国各地区的。如果不加以说明或限定,势必会给人们正确了解和研究英国高等教育带来了种种困难。因此,在本书中,对所列的数据或材料将给予限定。所指地区由小到大,情况大致有如下三种,一种是英格兰和威尔士(England and Wales);一种是加上苏格兰的大不列颠(Great Britain);再一种是包括了北爱尔兰的联合王国(United Kingdom)。

同时需要说明的是,英格兰和威尔士地区的高等教育如同其初等和中等教育一样,在英国具有很大的代表性。从院校分布上看,英格兰地区最多。根据 90 年代中期的统计,英格兰地区共有 71 所大学,48 所高等教育学院,以及开放大学的 10 个地区分校。从学生数来看,该地区的大学生人数约占英国大学生总数的 80%。在上述 71 所大学中,有 33 所是“新大学”,即原来的多科技术学院。威尔士地区的高等教育机构包括:威尔士大学(附属六所学院)、格拉莫根大学(University of Glamorgan)(其前身为威尔士多科技术学院),以及八所教育学院。此外,还有开放大学的一所分校。该地区的大学生人数约占英国大学生总数的 5%。苏格兰地区原有八所大学,1992 年之后增加了四所,(由性质与英格兰地区的多科技术学院大致相同的中央学院更名而来)。这四所新大学分别是:格拉斯哥凯尔多尼恩大学(Glasgow Caledonian)、纳皮尔大学(Napier)、派斯利大学(Paisley)和罗伯特·戈登大学(Robert Gordon)。这样一来,苏格兰便有 12 所大学。其余的高等教育机构为未转为大学的中央学院和教育学院。该地区的大学生数约占全国的 12%。至于北爱尔兰,现有两所大学,即贝尔法斯特女王大学和阿尔斯特大学。此外,还有两所从事师范教育的学院。爱尔兰地区的大学生人数约占全国的 3%。因此,一些著述在论及英国高等教育时以英格兰和威尔士地区的高等教育为代表的做法虽不全面,但有一定的道理。

从教育行政体制上看,由于英国行政体制的特殊性,其宏观的教育管理体制也有其特点。中央政府的教育和就业部(1994年由教育部更名)仅负责英格兰和威尔士地区的中小学教育。苏格兰和北爱尔兰的中小学均由当地政府负责。众所周知的《1944年教育法》和《1988年教育改革法》均不对苏格兰和北爱尔兰的中小学教育有约束力。当然,当地地方议会往往也会通过类似的立法。在高等教育方面,立法的范围虽通常扩及苏格兰,但仍不包括北爱尔兰地区。这些与其他许多国家高等教育不同的情况也是需要在此加以说明的。

在本书撰写和出版过程中,得到辽宁师范大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将此书列入该社的出版计划。特别是出版社社长程培杰教授认真审读了全书书稿,并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英国拉夫堡大学教育系教授伊凡·里德(Ivan Reid)对本书的结构提出了改进的意见,并向作者提供了部分参考资料。在英国伦敦大学戈尔斯密学院访问的福建师范大学教育系陈扬光副教授和厦门大学高教所谢作栩副教授也为作者提供了部分资料。责任编辑认真审读了全稿。作者在此谨向他们表示由衷的感谢。

由于作者的水平有限,本书在结构和内容上的缺点和不足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作 者

一九九八年五月于福州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创建与演变	(4)
——中世纪至十八世纪的英国高等教育	
第一节 牛津大学和剑桥大学的创建	(4)
第二节 苏格兰大学的建立和发展	(16)
第三节 十六至十八世纪大学的变化和发展	(21)
第二章 变革与创新	(32)
——十九世纪的英国高等教育	
第一节 关于大学教育的辩论	(32)
第二节 伦敦大学的诞生	(43)
第三节 城市学院的兴起	(53)
第四节 牛津和剑桥大学的改革	(66)
第五节 高等教育的其他发展	(77)
第三章 提高与完善	(88)
——本世纪初至二战前的英国高等教育	
第一节 高等教育发展的状况	(88)
第二节 大学与政府关系的定位	(98)
第三节 现代师范教育制度的建立	(106)
第四章 重建与发展	(114)
——二战至五十年代的英国高等教育	
第一节 二战期间高等教育的状况	(114)
第二节 高等科技教育的发展	(122)
第三节 师范教育的扩展	(133)

第五章 改制与扩充	(139)
——六十年代的英国高等教育	
第一节 高等教育大发展的背景	(139)
第二节 罗宾斯报告的发表	(146)
第三节 新型大学的涌现	(151)
第四节 师范教育的发展	(161)
第五节 高等教育双重制的确立	(167)
第六节 全国学位授予委员会的成立	(172)
第七节 开放大学的诞生	(177)
第六章 调整与重组	(190)
——七十年代的英国高等教育	
第一节 大学教育的状况	(190)
第二节 多科技术学院的兴起	(198)
第三节 师范教育的整顿	(207)
第七章 困境与反思	(219)
——八十年代的英国高等教育	
第一节 高等教育面临的问题	(219)
第二节 雷弗休姆报告的发表	(231)
第三节 高等教育绿皮书的公布	(235)
第四节 高等教育白皮书的公布	(243)
第八章 改革与展望	(255)
——九十年代的英国高等教育	
第一节 高等教育改革的全面开展	(255)
第二节 高等教育的现状	(263)
第三节 高等教育发展的展望	(288)
附录 英国高等教育大事记	(298)

前 言

英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位于欧洲的西部,是大西洋海面上的一个岛国,面积二十四万四千余平方公里,由大不列颠岛、爱尔兰岛东北部及其附近的许多岛屿组成。大不列颠岛分英格兰、威尔士和苏格兰三个部分,故有“英伦三岛”之称。

英国的高等教育制度,在世界上具有典型性,代表着一种独特的模式,曾经对世界许多国家的高等教育制度产生过重要的影响。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英国高等教育在发展过程中所遇到的问题,在不少国家均在不同程度上存在。因此,在世界各国的高等教育发展和改革中,英国的高等教育一直是人们关注的对象。各国不仅力图从中吸取其失败的教训,也十分注意参考和借鉴其有益的经验。我国的高等教育正处在改革的阶段,在探索建立面向 21 世纪的现代化的具有活力的高等教育体制的过程中,借鉴和吸取包括英国高等教育在内的世界各国高等教育发展和改革的经验和教训,应该说是很有必要的。本书的撰写,正是出于这种目的。

英国高等教育从牛津大学的创建迄今已有八百多年的历史。限于篇幅,同时也是出于借鉴的需要,本书在力求完整和全面地反映英国高等教育发展的全过程的同时,将把重点放在当代,即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英国高等教育的发展和改革之上。在这个历史时期里,高等教育已经历了多次重大的改革。英国高等教育所遇到的问题,政府在解决问题时所采取的对策和措施,未来高等教育发展的趋势,均是本书所力求探讨的。

由于英国教育体制的特殊性,在对英国包括高等教育在内的教育资料进行统计和分析时,常常会遇到困难,如果不加以具体说明甚

至会造成混淆和前后矛盾。例如,在进行介绍和分析时,有时提到的是英格兰和威尔士地区的情况,有时则是加上苏格兰地区的,而有时则包括了北爱尔兰,反映全英国各地区的。如果不加以说明或限定,势必会给人们正确了解和研究英国高等教育带来了种种困难。因此,在本书中,对所列的数据或材料将给予限定。所指地区由小到大,情况大致有如下三种,一种是英格兰和威尔士(England and Wales);一种是加上苏格兰的大不列颠(Great Britain);再一种是包括了北爱尔兰的联合王国(United Kingdom)。

同时需要说明的是,英格兰和威尔士地区的高等教育如同其初等和中等教育一样,在英国具有很大的代表性。从院校分布上看,英格兰地区最多。根据 90 年代中期的统计,英格兰地区共有 71 所大学,48 所高等教育学院,以及开放大学的 10 个地区分校。从学生数来看,该地区的大学生人数约占英国大学生总数的 80%。在上述 71 所大学中,有 33 所是“新大学”,即原来的多科技术学院。威尔士地区的高等教育机构包括:威尔士大学(附属六所学院)、格拉莫根大学(University of Glamorgan)(其前身为威尔士多科技术学院),以及八所教育学院。此外,还有开放大学的一所分校。该地区的大学生人数约占英国大学生总数的 5%。苏格兰地区原有八所大学,1992 年之后增加了四所,(由性质与英格兰地区的多科技术学院大致相同的中央学院更名而来)。这四所新大学分别是:格拉斯哥凯尔多尼恩大学(Glasgow Caledonian)、纳皮尔大学(Napier)、派斯利大学(Paisley)和罗伯特·戈登大学(Robert Gordon)。这样一来,苏格兰便有 12 所大学。其余的高等教育机构为未转为大学的中央学院和教育学院。该地区的大学生数约占全国的 12%。至于北爱尔兰,现有两所大学,即贝尔法斯特女王大学和阿尔斯特大学。此外,还有两所从事师范教育的学院。爱尔兰地区的大学生人数约占全国的 3%。因此,一些著述在论及英国高等教育时以英格兰和威尔士地区的高等教育为代表的做法虽不全面,但有一定的道理。

从教育行政体制上看,由于英国行政体制的特殊性,其宏观的教育管理体制也有其特点。中央政府的教育和就业部(1994年由教育部更名)仅负责英格兰和威尔士地区的中小学教育。苏格兰和北爱尔兰的中小学均由当地政府负责。众所周知的《1944年教育法》和《1988年教育改革法》均不对苏格兰和北爱尔兰的中小学教育有约束力。当然,当地地方议会往往也会通过类似的立法。在高等教育方面,立法的范围虽通常扩及苏格兰,但仍不包括北爱尔兰地区。这些与其他许多国家高等教育不同的情况也是需要在此加以说明的。

在本书撰写和出版过程中,得到辽宁师范大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将此书列入该社的出版计划。特别是出版社社长程培杰教授认真审读了全书书稿,并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英国拉夫堡大学教育系教授伊凡·里德(Ivan Reid)对本书的结构提出了改进的意见,并向作者提供了部分参考资料。在英国伦敦大学戈尔斯密学院访问的福建师范大学教育系陈扬光副教授和厦门大学高教所谢作栩副教授也为作者提供了部分资料。责任编辑认真审读了全稿。作者在此谨向他们表示由衷的感谢。

由于作者的水平有限,本书在结构和内容上的缺点和不足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作 者

一九九八年五月于福州

第一章 创建与演变

——中世纪至十八世纪的英国高等教育

从公元一世纪起罗马人占领时期算起至今,英国教育的发展已有近 2000 年的历史。但在前 1000 余年这漫长的岁月里,一直未建立起大学。与欧洲大陆一些国家的大学一样,英国的大学也是黑暗的中世纪少有的文明产物。

英国大学的象征是代表着英国高等教育古老传统的牛津大学和剑桥大学,他们均创建于公元 12、13 世纪。从那时起,两所大学对英国社会各个领域的发展都做出了重大的贡献。英文中有牛桥(Oxbridge)一词将这两所大学相提并论。它们是中世纪至 19 世纪初英格兰地区大学甚至是高等教育的同义词。然而,就整个英国的高等教育而言,还应涉及到苏格兰地区的大学。本章主要探讨从中世纪至 18 世纪末数百年间这两个地区高等教育的主要演变和发展,以便说明英国高等教育的传统和历史渊源。

第一节 牛津大学和剑桥大学的创建

考察世界高等教育的发展历史得先从欧洲大陆谈起。从公元八世纪开始,欧洲各国的社会生产力开始逐步回升。公元 10 世纪以后,随着西欧封建社会的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社会生产力不断进步,进而推动了城市的发展和商业的繁荣,经济呈现出一派复兴的景象。作为资产阶级前身的市民阶层开始对文化教育提出了更高的要

求。到公元 11 世纪时,欧洲国家的教育文化水平已达到较高的程度。正是在这种社会背景下,世界最早的大学开始在意大利和法国等地相继诞生了,由此掀开了欧洲中世纪大学运动的序幕。意大利最早的大学有萨勒诺大学(最初为医科学校)、波隆那大学(最初为法律学校)和那不勒斯大学等,它们均建立于 11 世纪初至 12 世纪。法国则有创建于 12 世纪中期的巴黎大学(最初为神学校)。这些大学先是作为单科性的大学,后来才逐渐发展成为通常由文、法、神、医这几门学科所构成的多科性大学。

英格兰大学的出现除了具备类似上述背景外,还与随着公元 1066 年不列颠被诺曼人征服,英国与法国等欧洲国家的交往的日趋频繁密切相关。正是这种交往把欧洲大陆包括学问和教育在内的文明主流带到了英国。

实际上,在英格兰未建立大学之前,当地一些青年已经渡过英吉利海峡到欧洲大陆国家的大学求学。根据史料记载,当时大多数人是去海峡对岸较近的巴黎大学深造。1167 年,英格兰国王亨利二世与法兰西国王菲利普二世发生争吵,遂将在巴黎大学学习的英学者全部招回,并下令禁止学者去法国从事学术和教育活动。被招回的学者为了继续从事学问的研究聚集到了牛津。他们为何不选择埃克塞特、林肯、索尔兹伯里和约克等经济和教育发展均较为发达的城市,而是来到牛津呢?这大致有如下原因:第一,该镇当时为英格兰第六大市镇,既是道路交通的中枢,又处于河流交叉口处,水陆交通均十分便利;第二,从经济发展程度上看,牛津的地位也较为优越,繁荣的商业便于人们在此生活;第三,在教育文化方面,这里的学校较为发达,已开始从欧洲大陆国家,主要是法国引进教材和教师。另外,12 世纪初期建立的圣弗里芝怀特修道院和奥森奈大教堂不仅是宗教的圣地,也是学问的中心,这也为大学提供了良好的基础。所以,从巴黎大学回来的学者便聚集在这里进行讲学和交流,牛津大学的雏形便逐渐形成了。可以说,牛津大学是模仿巴黎大学的模式建

立起来的。虽然该大学成立的准确时间已难以考证,但在12世纪末有许多关于牛津大学的记载。如1200年的学生文件证明,他们自称是“牛津教师和学生大学”(Universitas Magistrorum et Scholarium)。

令后人想象不到的是,在牛津大学设立之初,它是一个只有学者,而没有建筑物的大学。这种情况持续了近一个世纪,直到1249年,达勒姆的威廉副主教将一笔钱遗赠给牛津大学,以资助四名学习神学的学者。学者们盖起了房子,建立了大学学院(University College)。随后不久,为支持16位学习艺术学科的教师进行研究的贝利奥尔(Balliol)学院和为20位学习神学的学者创办的默顿(Merton)学院分别于1263年和1264年成立。这两所学院与大学学院一道被看作是牛津大学最早的三所学院。^①在大学发展的初期阶段,牛津大学的影响便逐步扩大,远远超出了英格兰的范围,在苏格兰、爱尔兰和欧洲大陆产生较大的影响。正如英国教育学者所言:“从早期起,牛津大学在欧洲的名望方面仅次于巴黎大学,甚至一度并不次于巴黎大学。”^②

与牛津大学相比,剑桥大学的建立不仅带有几分传奇和戏剧的色彩,而且从表面上看似乎还包含着某种偶然性的成分。随着牛津大学的建立,在带来当地人口增加,商业繁荣的同时,由于大学没有自己独立的空间,多租用民房作为教室、演讲厅和宿舍,因利益方面的原因常常造成学生和学者与当地居民之间的相互冲突。据史料记载,1209年,有个正在牛津大学文科学习的教士在练习射箭时误杀了镇上一名妇女,当他发现那个妇女已经死了之后,便逃走了。这个事件引起了当地居民的报复,数名学者在骚乱中被市民吊死。此事随即引起人们的恐慌,许多学者纷纷逃离牛津,其中一部分师生逃到

① 袁克安编著:《牛津大学》,湖南教育出版社,1988年版,第24页。

② 博伊德、金著:《西方教育史》,任宝祥、吴元训主译,人民教育出版社,1985年版,第149页。

剑桥,在那里定居了下来。

这些人来到剑桥后发现,这里已有的三所寺院已经吸引了一些学者。这些学者采用当时在法国和意大利一些早期中世纪大学采用的教学模式,学生先用三年时间学习文科的三个基本学科,即语法、逻辑和修辞,打下拉丁文基础,能够正确思考和使用语言,然后再用四年时间学习算术、音乐(乐理)、几何和天文等四门自然学科。^①再加上这时又有一批在巴黎大学学习的学生回到剑桥,于是从13世纪初期起,英格兰便出现了第二所大学——剑桥大学。可以说,剑桥大学是模仿牛津大学和巴黎大学的模式建立起来的。

在建校初期,剑桥大学同样没有自己的校舍,师生上课、辩论和住宿均是在租用的民房里,较大的活动和宗教仪式则在教堂里进行。在创设初期,其地位还不很确定。直到1218年,亨利三世才颁布御书,对剑桥大学予以确认。1231年,亨利三世又颁发了有关学生管理的法令。从这时起,学生的正式注册制度得以建立,教学和管理方面也趋于规范。但与牛津大学相比,这时期的剑桥大学较为薄弱,名气也较小。最早的学院是1284年成立的彼得豪斯学院(Peterhouse College)。

根据英国教育史学者奥尔德里奇的介绍,在中世纪,英国的高等教育并不仅仅指大学,大学只是作为高层次教育与训练的主要场所之一。除了牛津和剑桥大学之外,高等教育还有以下几种主要类型:

一、教堂学校

在埃克塞特、林肯、索尔兹伯里和约克四个城市的教堂,均设立教堂学校。它们是作为培养当地牧师的高等教育中心。到了13世纪,在教堂学校校长的控制下,采用了正式的讲课制来讲授神学和法学。

二、天主教修士会馆

^① 梁丽娟编著:《剑桥大学》,湖南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第15页。

天主教四大修士会——多明我会、方济各会、加尔默罗会和奥古斯丁会的会馆开设了文科、哲学和神学等课程,设有单独的教育中心。学生修士在英国和欧洲大陆的合适的修士会馆往返游学。在约克的奥古斯丁修士会馆,1372年的藏书目录中列出了656卷藏书,包含2100篇论文,其中有欧几里德几何十卷以及阿拉伯和犹太人的重要著作。此外,还在大学建立了研究室。著名的方济各会修士罗杰·培根和奥卡姆,对13—14世纪的牛津大学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三、寺院的修士会

寺院的修士会也在大学城或大学城附近发展它们自己的高等教育中心。例如,在13世纪80年代,有西多会修士设立的鲁莱(Rewley)修道院,和为本笃会修士设立的格洛斯特学院。1435年,为奥古斯丁修士建立了圣玛丽学院。

四、法学院(The Inns of Court)

这是发源于伦敦的中世纪法律教育机构,也叫律师会馆。四个学院分别为内殿(Inner Temple)、中殿(Middle Temple)、林肯学院(Lincoln's Inn)和格雷学院(Gray's Inn)。这些学院是培养律师的场所,虽是按照行会的方式来加以组织,“但它们不但为英国历史上最可靠的职业打下了基础,而且在提供高等教育方面也发挥了广泛的作用。”^①

而其他英国教育学者在论述英国大学的发源时,只是认为大学没有垄断学问或教育(learning),这是因为在一些教堂学校、寺院和修道院也在进行教育。这里我们暂且不论上述这些机构及其提供的教育是否达到高等教育的水平,算得上是真正意义上的高等教育,但它们与牛津和剑桥大学相比,则显得逊色多了,况且,“到了1300年,

① 奥尔德里奇著:《简明英国教育史》,诸惠芳等译,人民教育出版社,1987年版,第141页。

大学实际上垄断了高等教育。”^①实际上,从这时起的数个世纪里,牛津和剑桥的历史也就是英格兰高等教育的发展史。

下面我们就围绕这时期牛津和剑桥大学在办学的任务、学生和教学等方面的情况,来看看它们所具备的一些特点。

首先,从大学的任务上看,致力于以专业训练为目的的教学。关于这点,英国教育学者约翰·劳森(John Lawson)等人是这样论述的:“早期大学的目的在于为社会精英提供普通的学术文化。它们是专业训练的中心——将人们训练成为教师、牧师、民事律师和教会律师、政府官员和行政人员。它们的存在并不是为了追求知识或从事现代意义上的研究。整个社会和个别的学生都负担不起这种理智奢侈。在正统的中世纪思想中,真理不是通过自由探索和实验发现的,真理存在于圣经、早期基督教著作家、亚里士多德和其它无可怀疑的权威教科书中,必须在讲课、提问和争论中通过逻辑和推理来推断和解释。”^②他们还指出,这两所大学的功能包括思想意识的和专业的两个方面:“它们致力于解释和捍卫天主教的学说,同时在最广泛的意义上培养人为教会和国家服务。”^③到13世纪,大学毕业生(Magistri)已在基督教各等级人员中占居支配地位。据统计,在1215年至1272年间的78名主教中,大学毕业生占了40名以上。^④所以,在政教合一的时代里,与中世纪欧洲其他国家的大学一样,牛津和剑桥大学在性质上具备着明显的宗教色彩,而在专业训练的任务方面也多体现为服务宗教的目的。

除了宗教训练外,不可否认,早期的大学也为当时社会的发展作出了很大的贡献。牛津和剑桥大学作为学者和学问的中心,聚集了

① John Lawson and Harold Silver. A Social History of Education in England. London: Methuen & Co Ltd, 1973, 第30页。

② 同上,第31页。

③ 同上,第30页。

④ 同上,第30页。